

家具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铜川市王益区消防救援大队

供应商（乙方）：西安博弘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西安铜川市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协议供货项目谈判文件、竞标文件、采购结果公告中的相关规定，由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本采购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采购合同项目付款方式

单位分期支付

二、服务内容、单价、金额

服务内容	规格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定制学习桌	定制	4	2680.00	10720.00
定制备勤床	定制	50	3080.00	154000.00
定制衣柜	定制	50	1760.00	88000.00
定制浴室更衣柜	定制	4	1580.00	6320.00
定制储物柜（1）	定制	32	1720.00	55040.00
定制储物柜（2）	定制	4	680.00	2720.00
定制储物柜（3）	定制	3	1380.00	4140.00
方凳	常规	32	90.00	2880.00
办公桌	常规	12	1180.00	14160.00
办公椅	常规	38	580.00	22040.00
办公桌（班台）	常规	2	1800.00	3600.00
椅子	常规	2	780.00	1560.00
6米会议桌	常规	1	11800.00	11800.00
4米会议桌	常规	1	7400.00	7400.00
椅子	常规	16	480.00	7680.00
会议桌	常规	1	6000.00	6000.00
单人沙发	常规	16	760.00	12160.00
茶几	常规	8	400.00	3200.00

文件柜	常规	20	1220.00	24400.00
茶水柜	常规	25	1320.00	33000.00
接待沙发	常规	8	1280.00	10240.00
接待茶几	常规	5	440.00	2200.00
餐桌椅	常规	12	4800.00	57600.00
主席台	常规	3	980.00	2940.00
长条桌	常规	21	620.00	13020.00
椅子	常规	42	190.00	7980.00
二门书柜	常规	4	1180.00	4720.00
讲台	常规	1	950.00	950.00
餐桌椅	常规	1	11860.00	11860.00
高箱床	1800*2200mm	2	3180.00	6360.00
低箱床	1200*2200mm	2	1980.00	3960.00
四门衣柜	1600*2400mm	4	1650.00	6600.00
鞋柜	1000*1200*400mm	10	760.00	7600.00
换鞋凳	常规	4	580.00	2320.00
网面转椅	常规	3	370.00	1110.00
手机存放柜	常规	1	7900.00	7900.00
合计	618180.00 大写（人民币）：陆拾壹万捌仟壹佰捌拾元整 <u>本合同总价款包括但不限于货款、安装费、运输费、装卸费等全部费用。</u>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 1、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将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交由甲方指定收货人收货并签字。
- 2、甲方指定服务地点：铜川市王益区消防救援大队
- 3、甲方具体联系人：

注：本合同项下的服务以及可能产生的追加、更换、补充的商品（含零件、部件、配件）的风险自商品交付甲方且由甲方确认验收合格后转移。甲方 书面 确认验收合格前，任何风险不发生转移，乙方应承担商品在交付甲方且由甲方确认验收合格前的一切风险，除非货损是由于甲方明显不当的作为所直接引起的，但该作为不包括验收的行为。

四、关于可能产生的退换货

甲方应当场对服务项目及相关的货物进行验收，在收货后7个工作日内发现产品存在外观瑕疵或能够证明产品性能故障及类似质量问题的，甲方 有权退换货，乙方应予退换货，退换货的运费应由供应商（或双方协商）承担，供应商在接到预算单位退换货通知后应于3个工作日内予以处理。

五、履约延误

1、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长期提供服务，如甲方不同意延期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3、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提供服务，经协商无效，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且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六、品质保证、质量标准及验收

1、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及安装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使用标准及环保要求，乙方所有产品质保期为壹年）。

2、乙方在保证产品正常使用情况下，由于运输造成产品的刮破、划痕、划伤等问题不属产品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进行修复，对于无法修复的产品可更换同类产品，但甲方不得由此为借口退货。

3、在保修期如属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6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免费维修，确实不能维修的乙方应负责更换，人为损坏的，乙方负责维修但收取材料费。保修期外，乙方可适当收取工料费。（玻璃品不在保修范围内）

4、对有刮破、划痕、划伤等问题乙方答应修复、更换，修复、更换中的货物货款可作为质保于乙方处理完毕后支付，但不应影响其他货物货款的清理结算。

七、付款方式及期限

甲方、乙方双方签订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2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5.00%。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及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5.00%。

供应商名称：西安博弘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开户银行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456010100100415362

1、乙方收到甲方每一笔货款，应向甲方开具相应的金额的商业发票。

2、如乙方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其他赔偿时，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等额扣除。

八、违约责任

1、如乙方延期服务或甲方延期付款，每逾期一天，违约方应按延期提供服务所折合的金额或延期付款金额每天2%的比例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

2、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任何情形均属于违约行为，违约方应就每一项违约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

九、知识产权

1、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2、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

1) 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2)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

十、因合同执行而产生问题的解决方式 (4)

- 1、协商解决；
- 2、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 3、提请仲裁；
- 4、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 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4、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任务第三方。
- 5、本合同纸质文件一式肆份。合同电子文本通过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自动备案。合同纸质文本需与备案电子文本一致，以备案电子文本为准，具有同等效力。

采购人(盖章)：铜川市王益区消防救援大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王益区七一路40号

电话：0919-2166851

日期：

供应商(盖章)：西安博弘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细柳街办西部大道

阳光天地48号楼502室

电话：13891891837

日期：